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0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亏损减少，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17,000.00 万元到-28,000.00 万元之间。

2. 预计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在-19,700.00 万元到-32,800.00 万元之间。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0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亏损减少，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17,000.00 万元到-28,000.00 万元之间。

2. 预计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在-19,700.00 万元到-32,800.00 万元之间。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2,145.59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7,868.52 万元

（二）每股收益：-1.15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业绩预亏主要系计提大额商誉减值。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20 年度预计对收购深圳市通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拓科技”）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准备金额约为

3.2-4.2 亿元，最终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金额将由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为准。

四、风险提示

（一）业绩预告考虑了购买通拓科技相关资产组产生的商誉减值因素，但尚未由专业评估机构出具评估报告，亦未经年审会计师及公司审议程序确认。上述事项会对本次预告的准确性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截至当前，会计师尚未出具通拓科技 2019 年业绩完成情况的专项报告，若有变动，公司将对 2019 年财务数据及相关业绩报告进行调整。上述事项会对本次预告的准确性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浙证调查字 2019426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截至公告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四）公司因存在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自 2019 年 10 月 9 日起，公司股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目前公司尚未收到归还的资金占用本金及利息。截至目前，控股股东及其四家子公司已启动预重整，预重整不代表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后续能否进入破产重整尚存在不确定性。

（五）公司因涉嫌违规借款及违规担保，债权人对公司提起诉讼的案件，一案移送公安机关处理，一案仍在诉讼过程中，违规担保、违规借款涉诉应承担的责任需根据人民法院的最终判决认定（详见公告：2020-070）。

（六）目前，控股股东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且存在轮候冻结，实际控制人丁志民、丁尔民被采取取保候审的司法措施，相关事项尚待公安机关进一步调查（详见公告：2020-054、2020-065）。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20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9 日